

**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下午在上海扬子江万丽大酒店（延安西路2099号）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4月22日以微信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戴正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、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

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对公司《内部审计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